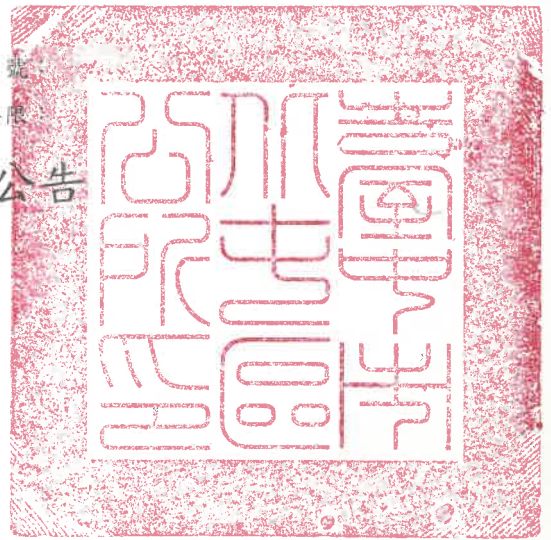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北屯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8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20030213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居民劉國權君於112年8月3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認領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仍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協助辦理亡者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112年8月7日中市生崇字第1120007001號函暨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居民劉國權君（男，身分證字號：T12135****，民國47年3月28日出生，設籍：臺中市北屯區北屯里2鄰太原路三段243巷2號5樓之5）於112年8月3日往生，遺體現暫置於「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館」（冷凍41號）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歐陽明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